

(上接B111版)

债务人名称	截至2024年末应收款余额	应收账款形成之交易类型	最近一笔交易时间	当时确认收入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截至2024年末累计回款	是否属于债务重组、非经营性收益	单位:万元
							2024年组织部批复金额
库车县常腾飞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521.92	农机销售	2022/9/29	是	5,115.00	903.92	是
新和县瑞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80.08	农机销售	2022/9/29	是	765.00	80.08	是
沙雅县创丰农机有限公司	310.68	农机销售	2022/9/29	是	937.00	125.68	是
合计	2,012.68				6,817.00	1,109.68	

上述经销商前期收入模式均为发货到销商所指定地,经销商验收合格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后进行收入确认。经查看上述经销商往期销售情况,均具备物流发货单据,盖有客户签字或盖章的签收记录等支持性材料,确认往期销售已完成经销商验收,结合买卖式合同能够证明所有权和控制权已转移,不存在与其他经销商的差异性,因此,前期对应收入确认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 (2)交易背景:

表中三家债务人系最早与公司开展采棉机买的经销商,分别合作于2018年和2019年,系公司2016年收购江苏子公司后向市场推广国产采棉机,合作机型主要为4MZ-3的采棉机(三行散花机),属于国内早期推向市场的机型,三家债务人也是当时在新疆地区成立时间较早,比较实力且,有关于相关采棉机销售经验的经销商,因而取得了合作。

#### (3)债务重组和损失确认的背景合理性:

本公司债务重组中,债务人存在以下的特征:

①早期采购金额较小,稳定性在维修整改和终端客户向经销商退机,或赔偿终端客户损失的情况下,库车县常腾飞农机销售有限公司与终端客户货款纠纷案,经法院调解后由经销商向终端客户进行了赔付(减免);

②每次涉及的产品单价均较高,三家债务人多年累计有82台采棉机,总价值达到7,266.65万元,占经销商资金较少,整体持有销售的成本较高,结合前文提到的机器质量不稳定,终端用户的抱怨投诉,回款慢,涉及赔偿等情况,进而影响了经销商的回款能力和回款意愿;

③疫情期间因新疆封闭在三包配件供应不及时,经销商自行购买配件修复采棉机的情形,相关的配件和工时支出费用需公司承担,如新和县瑞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客户疫情期间因公司停产,鉴定证书过期无法申请的赔付等情形;

④公司于2022年起对采棉机经销商克扣依市锦美农械农机专业合作社(2018年开始合作,同期间同型号产品)催收应收账款,结合用户的投诉情况,经销商提出了对4MZ-3型采棉机的司法鉴定程序,初步鉴定结果认为在部分尺寸规格较小,刚度不够且质量不稳定的情况下,应及时回复,目前仍在诉讼审理中。对于三家债务人仍然要求诉讼或回款操作,不排除通过司法鉴定来确定质量问题,或单独诉讼进的整体回款周期过长。

基于上述背景因素,公司在债务人上述背景下还款意愿不强烈,多次催收无果的情况下,尽快降低应收账款坏账,加快资金回笼之目的,经多轮谈判,分别与三家债务人达成了按期分期回款部分应收款项的债务重组方案。

(二)说明应收账款核销的具体情况,公司前期采取的催收措施及实施效果,公司应收账款核销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

#### 1.2024年公司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金额:万元

客户名称	截至2024年末应收款余额	应收账款形成之交易类型	最近一笔交易时间	截至2024年末累计回款	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本期核销金额
						2024年
酒泉市乐盈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267.65	农机销售	2016年	839.26	符合	147.65

2.采取的催收措施及实施效果,公司应收账款核销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

2016年,控股子公司星光玉龙(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光玉龙”),向酒泉市乐盈农机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盈农机”)销售114台YLQV1950(加强型)及YLQV1950(加强型)打捆机,共计986.60万元,以及配件0.17万元,截至2016年末尚余整机货款354.60万元以及配件0.17万元未支付。

星光玉龙于2018年向酒泉市乐盈农机销售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并于同年12月14日取得(2018)鄂12民初198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乐盈农机应向星光玉龙支付整机货款及配件款,乐盈农机依然未向任何款项,直至2022年,收到乐盈农机退货款18.19万元。

在此期间,星光玉龙于2018年9月3日申请财产保全,于2019年9月28日首次申请执行,后分别于2019年12月27日(执行复议),2020年4月11日(执行异议),2020年6月4日(执行异议),2020年6月12日(执行异议),2020年6月29日(执行异议),2020年7月21日(恢复执行),2022年9月21日(恢复执行)等多次催促及执行的进行,同时,乐盈农机亦存在(2016)鲁1505民初5665号等其他诉讼案件,其回款能力和主动性并不强。

基于上述催收和执行的背景下,结合部分产品存在质量纠纷,为加快应收账款有效回收,2024年5月24日,在法院的调解下星光玉龙与乐盈农机达成《和解协议》,若乐盈农机于2024年5月29日前支付60万元,于2024年10月30日前支付60万元,视为(2018)鄂12民初1982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乐盈农机全部债务履行完毕。

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检查本年度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债务重组交易协议、债务核销等资料,分析原因是否合理,并结合公司相关审批程序是否合规;

2.了解并检查所涉及债务重组之债权形成原因,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前期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检查所涉及债务重组之债权交易对双方的背景,是否适格,是否存在关联交易或关联交易非关联方等情形;

4.评估本年度相关债务重组交易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之规定,披露是否恰当。(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度有关债务重组和债权核销已经过内部审批,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之规定。

问题五: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等主要财务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商誉等非流动资产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报告期公司负债总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7.报告期公司综合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8.报告期公司每股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9.报告期公司净资产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0.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1.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2.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3.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4.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5.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6.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7.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8.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19.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0.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1.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2.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3.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4.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5.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6.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7.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8.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29.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0.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1.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2.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3.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4.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5.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6.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7.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8.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39.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0.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1.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2.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3.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4.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5.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6.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7.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8.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49.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0.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1.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2.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3.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4.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5.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6.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7.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8.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59.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0.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1.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2.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3.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4.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5.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6.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7.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8.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69.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70.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71.报告期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72.报告期公司每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73.报告期公司每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74.报告期公司每股净资产收益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75.报告期公司每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